

新媒体时代传播渠道与社会舆论关系初探

饶博雅

(咸宁市梓山湖青少年综合实践学校, 湖北 咸宁 437000)

摘要: 如今, 互联网走进了千家万户, 推动了网络新媒体这一传播渠道的发展, 也使得人们接触到的信息愈发地“爆炸性”。显而易见, 网络新媒体社区中充斥着大量“主观”信息, 虚假信息、垃圾信息等更是“泛滥成灾”, 也必将导致社会舆论管理变得更加艰难。本文以新媒体时代社会舆论的传播环境与特点开篇, 讲述了传播渠道多为社会舆论导向带来的考验, 并进一步解析了新媒体多渠道传播环境下社会舆论导向的积极发展, 希望能够为相关学术研究和新的尝试提供思路。

关键词: 新媒体时代; 传播渠道; 社会舆论

当前, 我国科学技术与经济水平增速明显, 互联网逐步走入了千千万万家庭, 更使得人们的生活需求逐步提高。在此背景下, 数据信息传播中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之间的界限越来越模糊, 二者在发展过程中已经呈现出部分重叠, 这就导致大量虚假信息、垃圾信息、营销信息等各大网络媒体平台上广泛传播, 进而可能对一部分网民造成不良影响。与此同时, 社会舆论导向的监管也将更加困难, 相关部门应当依法管控, 并制定一系列制度进行约束, 还广大网民一个纯净、健康的网络环境。

一、新媒体时代社会舆论的传播环境与特点

与传统媒体相较而言, 新媒体更具先进性与时代特征, 其在数据信息传播速度、内容丰富度等方面具有明显优势。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加速了网络新媒体的多元化传播, 也就是说, 网络新媒体的广泛应用和传播离不开互联网技术的支持, 更离不开人们经济水平和生活水平的上升。传统媒体视角, 大众“被动”接收信息, 通过广播、报纸、电视等渠道了解信息; 而新媒体视域下, 我们成为发布信息或传播信息的主要载体, 大众群体在信息传播过程中的参与程度大大提升了。基于此, 新媒体时代数据信息的传播方式和内容发生了巨大变革, 信息源的分散性也必将导致社会舆论管控难度增加, 多传播渠道的多样化、多元化发展还需要更多力量约束, 还需要相关部门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监督。

(一) 移动通信设备放大了舆论作用

第三次科技革命将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 也使得移动通信设备、无线网络等新技术走进了千万家庭, 更使得其成为大众掌握身边信息, 了解社会舆论方向的主要工具。每当有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时, 人们的第一反应变成了拍照、拍视频记录, 同样的, 人们也通过“手机”了解新闻资讯、社会新闻、娱乐报道等。移动通信设备实现了点到点的信息传播, 使信息能够以最快的速度在两点之间传播, 进而能够实现有效交流、高效沟通, 最大程度地发挥出了新媒体传播渠道的便捷性。当前, “手机”已经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少的部分, 甚至存在一部分青少年还将其称为“身体的一部分”。由此可见, 手机作为一种新媒体传播渠道的载体至关重要, 它使得人与人之间的交流更加便捷了, 甚至放大了“人”对于社会舆论的导向作用。

(二) 新媒体社区成为舆论集散地

互联网为信息的多渠道传播提供了支持, 也使得大众成为把握社会舆论导向和影响社会舆论导向的主要因素。大众通过“发帖”“评论”“点赞”“转发”等方式支持主观观点, 利用新媒体渠道行使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 对社会舆论导向的民主性起到积极推进作用。但是, 民主支持的观点具有主观性, 并不一定是全面、完整、正确的, 由此体现出了民主导向社会舆论的消极影响。也就是说, 可能存在一部分民众通过新媒体渠道发布不实、虚假、诈骗信息, 更可能存在一部分民众在新媒体社区煽动情绪, 传播负能量。既然新媒体社会成为了舆论的集散地, 对其加以管控和约束势在必行, 相关部门和广大群众还应当承担起“净化网络”的重大责任, 尽可能避免以上消极影响伤害更多人。

二、新媒体时代传播渠道为社会舆论导向带来的考验

(一) 网络监督制度不健全

前文说到, 传统媒体视角下, 大众“被动”接收信息, 也就是说, 大众接触到的信息是经过相关人员收集、处理、推广的, 它是经过一道道审核与筛选工序非自然形成的。而新媒体视域下, 信息源更加复杂了, 人们接触到的信息大多为自然生成的, 这就造成了信息来源和社会舆论的管控难度不断增加。虽然网络新媒体具有更多元化的传播渠道, 但若在监督制度上存在不全, 定会导致整个社会舆论朝着不可控方向发展, 最终对社会稳定和国家繁荣造成消极影响。对此, 相关部门应当正视网络监督制度不健全问题, 进一步跟进和优化网络监督制度, 而大众也应当明确自身身份, 认识到我们既是信息的创造者、传播者, 同时也是信息的监督者, 我们需要做的配合网络监督制度控制社会舆论导向。

(二) 媒体传播者素养不足

目前, 新媒体相关产业向好发展, 媒体从业人员的数量呈现逐渐递增趋势。但是, 其中少数从业者缺乏基本素质, 对社会舆论导向的认识不足、不全, 社会责任感也不强。也就是说, “新媒体人”素质不齐, 一些从业人员不具备新闻专业素养, 拉低了整个行业的素质水平, 更影响着社会舆论导向的发展趋势, 稍有不慎将可能带领舆论导向偏离大众正确认知, 沿着错误的方向不断发展。这与互联网络监督制度不健全息息相关, 但也反映了新

媒体相关产业进入门槛低、市场鱼龙混杂等一系列问题。对此,相关部门应当在健全网络监督制度的同时压制新媒体行业,为行业制定一系列标准,剔除行业中的“乱象”。

(三) 加剧了网络暴力产生

多渠道传播不一定是优势,其也有可能加剧网络暴力的产生,进而可能对当事人、人民群众、社会治安等造成不良影响。在一些社会热门事件中,线上的议论很可能延伸至线下,在线下持续性发酵,进而对关注热门事件发展动态的我们,发挥了舆论导向作用。不论是简单的沟通、评价,或者是恶意的诋毁、侮辱等,对社会舆论导向的作用几乎是压制性的,也就是说,一旦网络暴力精准到个人,对于“特定人”的伤害就是无穷大的。如果没有相关管理机构及法律对社会舆论进行导向或监督,其负面影响就可能对我国社会稳定和国家繁荣造成严重影响。

三、新媒体多渠道传播环境下社会舆论导向的积极发展

(一) 健全网络监督制度

为促进新媒体多渠道传播与社会舆论导向正相关促进,相关管理部门就必须加强对新媒体社区的管控,并在一定范围内加强对新媒体行业、新媒体人的管控。社会舆论产生于媒体时代,新媒体对民众主观意愿的传播起到了放大作用,尤其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现在,更使社会舆论的管控难度达到了顶峰。基于此,我国相关政府部门应当加强网络监管重视,进一步健全网络监督制度,从法律层面给予新媒体社会内容和形式上的更多约束,进一步约束新媒体从业人员按照规范发布和传播数据信息。在此背景下,新媒体人与广大群众都能够自觉净化网络环境,实现自身监管效果与民众监管效果的叠加。

实践过程中,我国政府部门可以推广网络实名制或加强技术监管,逐步完善新媒体制度监管,提高技术手段对社会舆论导向的控制作用。推广实名制方面,通过网络实名制可以降低民众发布信息的随意性,进而能够保证网络环境的健康性。技术手段管控方面,我国政府部门可以借助技术手段做好检查工作,明确不健康信息的界定范围,对不符信息进行清理和删除。总之,健全网络监督制度十分必要,我国政府部门应当尽快落实新政策和新方法,使新媒体在面对社会事件或突发事件时,能够充分发挥出社会舆论导向作用。

(二) 强化新媒体人素养

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传播渠道各有优势、各有劣势,因此,政府部门应当积极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融合。在面对突发公共事件时,我国政府应当借助新媒体传播优势,第一时间发布翔实的报道,一方面对公共事件做好准备,另一方面满足公众的知情权。众所周知,新媒体具有较强的交互性,其能够为我国政府和民众建立沟通渠道,让政府方面知悉民众的想法和建议,让民众了解政府的态度和处理方式。而政府在处理公共事件时,也能够尽可能照顾到公众情绪,进而做出妥善的处理。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

的整合过程中,加强新媒体从业者的素养至关重要,他们承载着行业发展与变革的重要责任,如何发挥新旧媒体的优势也正是我国政府与新媒体从业者需要考虑的关键问题。

实践过程中,借助新媒体发布现场报道就是新旧媒体融合的典型例子,其能够对信息传播范围进行精准控制,同时能够保证信息传播的时效性。针对重大事件,相关部门和工作人员还可以在其后应用传统媒体渠道传播,向大众呈现更多、更具体的信息,进而形成正确的社会舆论导向。总之,新旧媒体的融合是完善传播体系,体现信息传播立体化的重要途径;提升媒体从业人员素养,使媒体人与大众建立信任关系,是加强新媒体传播与社会舆论导向正相关促进的关键步骤。

(三) 加强网络法制建设

加强网络法制建设,构建新媒体舆论导向和谐环境,就需要对新媒体多渠道传播进行监管,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与此同时,加强网络法制建设还需要完善对新媒体传播中的反动言论、信息泄露、违法犯罪等相关问题的立法,建设存在法律约束力的社会舆论环境,让法律成为标准新媒体社区的唯一工具,以此才能够建造出一个纯净、健康的新媒体社会舆论导向环境。也就是说,我国政府部门应当完善新媒体传播方面的法律法规,还应当对其加大宣传力度,引导人民群众知法、守法,约束新媒体从业人员创造和传播翔实的信息。

四、结语

新媒体时代下,人们的阅读习惯和获取信息的方式被改变了,新媒体平台也成为我们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在这样的形势下,相关管理机构应当重视社会舆论的导向作用,对社会舆论进行积极引导,健全舆论监督与管理机制,还原一个纯净、健康的网络媒体社区。与此同时,相关管理机构还应当加强舆论法治建设,充分发挥社会舆论导向的积极作用,凝聚网络媒体社区力量传播正能量与新思想。

参考文献:

- [1] 李中梅,张向先,刘金承.新媒体环境下智库信息传播机理研究[J].智库理论与实践,2020,5(02):11-20+28.
- [2] 骆正林.转型期社会舆论的形成与传播特征[J].现代传播(中国传媒大学学报),2011(11):47-52.
- [3] 蒋晓丽,王亿本.新媒体在灾难报道中实施舆论引导的若干问题[J].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35(03):149-152.
- [4] 王彦红.新媒体背景下地方政府危机公关的问题与对策——以“唱凯堤决堤”相关报道为例[J].东南传播,2010(11):32-35.

作者简介:饶博雅(1998-),女,汉族,英国谢菲尔德大学硕士,研究方向:网络新媒体。